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232600701000

玉溪市农业广播电视台学校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负责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培训、农民创业培训、中专学历及大专自考教育、特有工种技能鉴定、农村远程教育及发展农民体育事业工作；负责农业人才和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培训，配合做好农村实用人才认定、管理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工作；负责农业干部、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服务工作。

二、基本情况

(一) 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共设置 0 内设机构。

我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 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作为二级预算单位纳入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8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0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8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0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我单位 2024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 0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7 人（离休 0 人，退休 7 人）。

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1、高质量完成 2023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绩效管理和培育质量效果评价工作。根据农业农村部科技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高素质农民培育绩效管理及质量效果评价工作的通知》和《云南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效果评价工作方案》的要求，2024 年 1 月市农业农村局科教环资科、市农广校对全市农广校进行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效果评价，按具有代表性、兼顾区域性的原则遴选了澄江市、易门县 2 所县级校参加农业农村部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效果评价的复评。2024 年 3 月，玉溪市高素质农民培育绩效评价被云南省农业农村厅评为优秀等次。

2、提前调研谋划，积极推进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年初，认真组织全市农广校系统 20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需求调研，形成培训需求调研报告，为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顺利开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协助科教科制订了《2024 年玉溪市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方案》，指导全市开展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

3、立足生产实际，继续做好农民学员的回访及跟踪指导工作。为把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成效落在实处，学校为每一个培训班都建立了微信群，搭建了学员与老师沟通的平台，这是学员回访工作的一个重要通道。学员遇到的问题老师可以在这里解答，老师也把一些生产节点需要注意的事项在这里给学员进行指导，及时解决了农民生产过程中遇到的难题。2024 年以电话回访和现场回访的形式，跟踪指导回访学员 400 余人。

4、加强督促指导，持续推进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一是积极推进项目进度。市农广校领导高度重视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到县区农广校进行项目指导、督查培训准备情况。实时掌握项目县区的准备情况，对项目推进慢的县区查找原因、督促推进。二是指导县区规范管理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6 月 20 日按照《农业农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关于举办 2024 年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人员线上培训班的函》组织全市农广校教师 60 人全员参加培训，对县区班级信息录入、学员信息、课程设置、学员考核、启动评价等方面给予指导，为 2024 年的高素质农民培训信息系统录入打好基础，现全市培训学员录入率达 100%。

5、按时收集信息，认真做好农业系统各类培训统计工作。1-12 月，市农广校按季度完成农业系统各类培训统计 4 期。全市农业系统完成在职农业工作人员培训 217 期 6034 人次；完成农民培训 515 期 36741 人次。其中：妇女培训 9111 人次，少数民族培训 12368 人次，脱贫户培训 979 人次。

6、完成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云南省农业农村厅组织的2024年农村实用人才培训5期玉溪市学员选派工作。

7、完成云南省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2024年“头雁”项目玉溪市学员推荐工作，共推荐70余人。

8、加强信息宣传，按时按质向局办公室提供信息约稿。为提高约稿信息质量水平，确保上级信息约稿任务按时按质按量地完成，玉溪市农广校制订了单位内部信息约稿制度，由本单位人员轮流完成每月的信息约稿。玉溪市农广校按时报送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重点信息选题10篇，向中国农村远程教育网投稿发表10余篇。

9、加强配合协作，完成市农业农村局科室安排的相关工作。一是积极开展2024年冬春农民大培训活动。根据云南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关于印发全省农广校系统开展2024年冬春农民大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玉溪市共完成培训农民1.86万人次，其中：举办线上培训10期，线下培训班122期，发放培训资料1.8万份，投入财政资金16.78万元。二是完成市农业农村局安排的其它工作。每月按时提交市人社局职建科《玉溪市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情况进度表》和《玉溪市职业技能人员情况明细表》；主办玉溪市人大建议1个，配合完成玉溪市政协提案14个。组织玉溪市第二届“丰收杯”（村BA）篮球联赛，取得预期效果。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582,944.17 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2,582,944.17 元, 占总收入的 100.00%; 上 2024 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含教育收费)、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及其他收入。

与上年相比, 收入合计减少 207,335.83 元, 下降 7.43%。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07,335.83 元, 下降 7.43%; 主要原因是: 省级及中央项目资金收入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582,944.17 元。其中: 基本支出 2,120,866.07 元, 占总支出的 82.11%; 项目支出 462,078.10 元, 占总支出的 17.89%; 2024 年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与上年相比, 支出合计减少 207,335.83 元, 下降 7.43%。其中: 基本支出减少 76,966.83 元, 下降 3.50%; 项目支出减少 130,369.00 元, 下降 22.01%; 主要原因: 一是 2024 年基本支出比上年减少职业年金支出; 二是 2024 年省级及中央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农业广播电视台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120,866.07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003,947.42 元，占基本支出的 94.4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16,918.65 元，占基本支出的 5.5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农业广播电视台为完成特定的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462,078.1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1. 云财农（2023）79 号中央高素质农民培育专项经费项目经费 362,494.10 元，主要用于高素质农民培训 12 期 570 人的培训支出。带动周边劳动力 150 人。
2. 云财农（2024）56 号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资金项目经费 99,544.00 元，主要用于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训 4 期 236 人的培训支出。
3. 城乡统筹项目经费 40 元，主要用于培训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农业广播电视台学校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82,944.17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207,335.83 元，下降 7.43%，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1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2. 外交（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3. 国防（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4. 公共安全（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5. 教育（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6. 科学技术（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7,366.2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6.93%，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47%。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社保支出及退休人员死亡抚恤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 12 月发放的退休人员死亡抚恤费没有包含在年初预算中。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83,736.7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11%，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51%，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及生育保险补助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医保基数变动。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4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2. 农林水（类）支出 1,810,782.2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0.11%，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18%。主要用于人员支出 1,231,825.52 元，占农林水（类）支出的 68.03%；公用支出 116,918.65 元，占农林水（类）支出的 6.46%；项目支出 462,038.10 元，占农林水（类）支出的 25.51%。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6. 金融（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51,019.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85%，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147,983.00 元，占住房保障（类）支出的 97.99%；购房补助支出 3,036.00 元，占住房保障（类）支出的 2.01%。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变动造成预决算差异。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23. 其他（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无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6,000.00 元，决算为 19,348.5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75%；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5,789.84 元，下降 23.03%。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6,000.00 元，决算为 19,203.5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99.25%，完成年初预算的 73.86%；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00.00 元，决算为 145.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75%，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4,209.84 元，下降 17.9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1580.00 元，下降 91.59%；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45.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减少 1,580.00 元，下降 91.59%；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6,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9,348.5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75%，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5,789.84 元，下降 23.0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6,000.00 元，决算为 19,203.5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86%；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00.00 元，决算为 145.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减少业务接待，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故公务接待费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二是本年培训任务减少，公务用车减少，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4,209.84 元，下降 17.9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580.00 元，下降 91.59%，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45.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减少 1,580.00 元，下降 91.59%；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减少业务接待，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故公务接待费决算数小于上年数；二是本年培训任务减少，公务用车减少，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小于上年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0 个，累计 0 人次。
2. 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按玉编办〔2024〕116 号《关于调整市农业农村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精神，原玉溪市农业广播电视学校被撤并，公务用车于 2024 年 12 月无偿调出，在编车辆、保有量年末数为零。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元，比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主要原因是：玉溪市农业广播电视学校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核算范围。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玉溪市农业广播电视学校资产总额 0.00 元，其中，流动资产 0.00 元，固定资产 0.00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0.00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0.00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1 辆，账面原值 162,80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0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313.5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0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313.5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313.5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按玉编办〔2024〕116 号《关于调整市农业农村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精神，原玉溪市农业广播学校被撤并，资产已无偿调出，资产负债表年末数为零。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

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232600701111